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建飞女士、独立董事钟柳才先生及董事肖俊雄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陈建飞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陈建飞女士、独立董事钟柳才先生及董事陈洪先生,其中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陈建飞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1/2 以上。

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中关于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有关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具体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0年4月22日	第四届第一次会议	1、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
		案
		2、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6、《关于审阅<2019年度审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出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19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听取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0 年审计工作计划
		的汇报
		1、《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年8月19日	第四届第二次会议	2、《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
2020年10月27日	第四届第三次会议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的审计、会计知识,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很多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其执行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我们认为中勤万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资质和能力,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提议公司董事会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 指导年报审计工作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会同公司管理层和年报编制相关部门,与 年审会计师就审计工作安排进行磋商,明确审计范围、年度审计重点、预审工作 情况等事项,提出了审计风险判断及应对措施。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及时 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沟通解决,提请外部审计机构要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工作,重点关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风险领域的审计,并督促审计进度。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财务报表初稿,就相关审计重点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形成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和指导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在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年报审计会计师召开了2次年报工作督导会。

(三)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经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的汇报后,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定期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所含内容能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各报告期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资料。我们认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制定的审计工作计划目标明确、实操性强,在防范风险、完善管理和提高效益方面起到积极推动作用,并在公司日常经营中督促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五)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对内控评价结果的准确性进行了评估。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且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不断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内部控制的运行以及审计机构对其进行评价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多次与公司管理层、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进行交流和 沟通,充分听取多方的诉求意见,积极协调年审和内控的相关工作,保证了公司年审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总体评价

2020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恪尽职守、 尽职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为董事会提高决策水平提供专业支持,完善现代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21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挥监督职能和指导作用,切实 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规范运作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